神召會禮拜堂講壇回應

講題:彼此饒恕是家庭生活的方式

講員:梁偉文牧師

經文:歌羅西書 3:12-13 日期:2019年5月26日

引言

饒恕並不容易,饒恕甚至是最難做的事,但也是最迫切需要做的事。如果你想有 一個神所喜悅、彼此相愛的家庭,就要學習彼此饒恕。首先要明白甚麼是饒恕?

1. 饒恕是一個決擇

饒恕是一個積極的選擇,一個信心的行動。「所以,你們既是神的選民,聖潔蒙愛的人,就要存憐憫、恩慈、謙虛、溫柔、忍耐的心。倘若這人與那人有嫌隙,總要彼此包容,彼此饒恕……」(西 3:12 節)我們既然是神的選民,聖潔蒙愛的人,就要相信主耶穌不單止能夠修復我們的關係,也要醫治我們的心。

2. 饒恕是神的恩典

「饒恕」,在希臘原文是 *charizomai*,源於 *charis*,意思是恩典,是神白白賜給我們的。第 **13** 節說:「主怎樣饒恕了我們,我們也要怎樣饒恕人。」饒恕是神的恩典,是神給我們的禮物。主耶穌在主禱文教導我們禱告,求天父「免我們的債,如同我們免了人的債」(太 **6:12**)你能否如此禱告嗎?

我們既然是神的選民,聖潔蒙愛的人,當我們決定依靠天父的大愛和恩典,選擇順服聖靈的感動去饒恕,就會經歷四種情況:

(一)不會在腦海裡重覆地想著這件事

重覆地想著過去的傷害是痛苦的。相反,真正的饒恕是願意先放手,然後得著釋放。在新約聖經,另一個希臘文翻釋成饒恕是 aphiemi,意思是放開手。饒恕別人是從你願意放手開始,不再在腦海裡想著過去的事,並且繼續你的生活,經歷在主的平安和喜樂。

「不計算人的惡」(林前 13:5)。要饒恕別人,就要先決定靠著主耶穌復活的大能 得醫治,神教導我們不再重覆地想著過去的傷害。

(二)不會再提起及用這事來傷害對方

「不會再提起」,並不是不能再講這件事,而是不會再提起並用這件事來傷害對方。你可以再提起這件事作彼此學習,但不會用作是贏得一場爭論,令到對方感到內疚,甚至感到被奚落。

「生氣卻不要犯罪;不可含怒到日落,也不可給魔鬼留地步。」(弗 4:26-27)

(三)不會和別人談論這件事傳播怨恨

有時候我們被傷害後,未必直接去還擊,但會借別人來報復,會向很多人來"唱 衰"對方所做的,以至其他人都同情自己及憤怒於他。

聖經教導的饒恕,是指我們不單止放棄報復的權利,也不會向其他人傳播怨恨。

(四)不會讓這件事來影響彼此的關係

最後,當我們決定按著神的話語來饒恕,神幫助我們不會讓這件事來影響我們彼 此的關係。

饒恕的目的是「和好」,是追求一個持續的關係。合乎神心意的饒恕,最終是達至和好。當神饒恕我們,是因為祂要修復我們與祂完美的關係、持續和親密的關係。

饒恕最基本的態度是「相信神的公義」,意思是你會饒恕所有的人,無論對方接受你的饒恕與否?你仍然要靠著神的恩典來饒恕和放手,雖然有時不能與他們和好,但當你選擇饒恕時,你便有平安,因為你相信神的公義。

結論

在家庭處境中,我們很容易會將矛頭指向某人的錯;然而,每一件事都好像一個 銀幣一樣有兩面。如果那人做了一些事傷害了你,很大機會是他正在面對自己不 能處理的困難和壓力。嘗試考慮事情的另一面,靠著神的大愛和恩典來饒恕。

討論問題:

- 1. 有沒有遇到一個處境,你覺得不是自己的錯,但為甚麼要我先寬恕他/她?請 分享你的經歷和感受。
- 2. 為甚麼他/她不先作改變?為甚麼我要饒恕他/她,還要我先改變?請分享你的 看法。
- 3. 到底我們要饒恕幾多次?請分享和解釋你的答案。
- 4. 你認為不饒恕要付甚麼代價?